附件1

职称评审委员会评估量化标准

| 评估事项 | 评估内容 | 基本分值 | 备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审委员会基本情况（基准分20分） | 评委会依照规定申请组建和备案 | 5分 | 评委会成立文件，承办单位领导讲话，评审工作方案等原始资料，缺乏酌情扣分 |
| 设立办事机构负责日常工作 | 5分 | 无凭证资料酌情扣分或不得分 |
| 评委专家 | 2分 | 评委会组成人数符合要求，不符合规定人数的酌情扣分.  评审专家不符合评审专业和身份要求的扣2分。 |
| 专家组成及变动情况 | 3分 | 违反每年更换要求的不得分 |
| 是否正常开展年度评审工作 | 5分 | 1个以上年度未开展者不得分 |
| 申报审核情况（基准分10分） | 依照申报条件开展审核情况 | 5分 | 超范围、破格申报与正常申报混乱、不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成功、违规委托评审等情况不得分 |
| 一次性告知制执行情况 | 3分 | 违规要求额外提供证明材料或不能一次性告知补正内容的不得分 |
| 个人、用人单位诚信承诺制执行情况 | 2分 | 未执行到位者不得分 |
| 组织评审情况（基准分40分） | 评审会议组织情况 | 5分 | 未召开评委会成立会议开展业务培训、签订保密承诺书的扣2分。未实行封闭管理和对外公布评审专家名单的不得分。 |
| 评审方案制定与执行情况 | 5分 | 没有制定评审方案的不得分，评审方案执行不到位的酌情扣分。 |
| 评审程序执行情况 | 5分 | 未按照职称评审主要程序开展评审工作的、有违背相关程序规定情形的不得分 |
| 评审标准条件的执行和质量控制情况 | 15分 | 有不符合评审条件而评审通过情形的扣5分，评审结果有失公正的扣5分，有业绩造假通过评审或者评审专家、工作人员参与违规造假的扣15分，有该破格而按照正常评审通过情形的扣15分，社会反映评审不公调查核实属实的不得分 |
| 有关评审制度执行情况 | 5分 | 评审公开制度、专家回避制度、评审未通过原因查询制度、申报人申请复查和投诉的受理反馈制度等，有一项不落实即不得分 |
| 评审会议记录情况 | 5分 | 会议记录未按规定要求记录全部内容者扣3分，未按规定归档管理的扣3分，缺失会议记录或者记录不全且未按要求归档管理的不得分 |
| 评审服务及监督情况政策宣传（基准分30分） | 全省职称管理服务平台使用情况 | 5分 | 未按要求使用服务平台提供便捷化服务的不得分 |
| 评审工作安排及标准制定情况 | 5分 | 未报送年度评审工作安排的扣3分，对评审标准征求意见不积极反馈的扣3分，自主评审标准低于国家标准和省标准的不得分 |
| 政策宣传情况 | 5分 | 未进行评审前政策宣讲的扣3分，未进行评审后宣传的扣2分 |
| 信访处理情况 | 5分 | 不能按照规定受理对评审结果的查询、复查、举报投诉、应诉及信访件调查核实的，每发生一件扣5分 |
| 评委会依法执行收费情况 | 5份 | 未按要求收费或超标准收费扣5分 |
| 工作质量情况 | 5分 | 不能当年组织完成职称评审工作任务的扣5分。有查实工作人员或者评审专家违规违纪的扣5分；因评审工作把关不严、程序不规范，造成投诉较多、争议较大的，一经查实，即确定为不合格 |
| 自主评审委员会特别要求（仅显示扣分事项） | 单位推荐审核情况 |  | 未按要求制定本单位职称申报推荐办法，未履行公开、展示、考核、评议、监督等程序的，扣10分 |
| 评审工作中的其他情况 |  | 未按要求进行评审办法、操作方案和评委会备案的扣5分。未及时进行自主评审情况报备的扣5分。未按照评审办法和操作方案开展评审工作的扣5分。 |
| 说明 | 90分及以上为优秀，60～89分为合格，59分以下为不合格。 | | |